**关于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做好教育系统疫情联防联控工作的通知**

2020-02-20 14:28:07.0 【浏览字号：大 中 小】 来源：教育厅办公室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厅直属各单位（学校）：

　　2月7日，教育部和省政府分别召开了全国、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对全国、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为打赢教育系统疫情防控阻击战，坚决防止疫情在校园蔓延，确保教职员工、学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现就贯彻落实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进一步做好全省教育系统疫情联防联控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切实增强疫情联防联控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地、各级各类学校（含幼儿园，下同）、各单位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主动担当、积极作为，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教育系统当前首要的政治任务和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统一领导、统一指挥、统一行动，有针对性地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维护广大教职员工、学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充分认识当前面临的严峻形势。我省教育人口基数大，毗邻主要疫区，且春季学期开学在即，各地、各级各类学校要充分考虑开学前后师生高度聚集、大量流动，以及防疫物资紧缺、防护措施不足等客观因素，科学研判病毒交叉传染、传播蔓延等重大风险，充分认识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的严峻性和复杂性，做好打持久战、攻坚战的准备。

　　（三）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参照省级做法，在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基础上，推动成立本地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专班，进一步加强对疫情防控工作的领导；要在当地党委、政府和疫情防控指挥部及教育工作专班的领导下，突出属地管理责任，开展具体疫情防控工作，并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在物资保障、人员配备、隔离收治、信息对接等方面抓好落实。各级各类学校要履行主体责任，在前期成立领导小组的基础上，动员全体师生，明确“战时”权责，把责任分解到部门、院系、班级、辅导员、班主任和学生，切实推动防控任务落到实处。

　　（四）建立健全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要在当地党委、政府和疫情防控指挥部及工作专班的统一领导下，在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指导下，构建党组织领导、行政负责、权责清晰、齐抓共管、群防群治、优质高效的工作机制，确保校外疫情不进入校园、校内疫情不扩散。要加强疫情研判，及时协调解决疫情防控工作中的突出问题，确保指挥调度有力、各项工作高效运转。

　　（五）发挥各级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各级党组织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决贯彻党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要求，让党旗在疫情防控第一线高高飘扬。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要坚守岗位、靠前指挥、强化担当，广大党员要恪尽职守、冲锋在前、无私奉献，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集中精力、心无旁骛地把各项工作做到位。

　　（六）坚定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信心。全省教育系统要充分认识到，自疫情发生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全省上下树牢“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的思想，全面动员、全面部署、快速反应，采取了最全面、最严格的防控举措，形成了群防群治、全力以赴抗击疫情的工作局面，疫情形势出现积极变化，防控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全省教育系统要坚定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决心和信心，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二、扎实做好开学前各项准备工作**

　　（一）认真谋划开学时间。根据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专班的要求，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在3月1日之后有序开学，具体开学时间视疫情防控情况，经科学评估后再行确定。各地要结合疫情防控情况，认真谋划本地具体开学时间，提出开学时间建议，按行政隶属关系，逐级上报至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专班批准后施行。

　　（二）积极做好开学前网络教学工作。在延迟开学期间，各地、各级各类学校要做好网络教学工作，做到“延迟开学不停教、不停学”。要动用各种力量，整合各种资源，开发或利用各种优质教育教学平台，确保网络教学质量。

　　（三）全面摸排师生员工假期行踪和身体健康状况。要以“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播途径、保障师生安全”为目标，按照“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的原则，依据《关于全面排查全省教育系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工作的通知》（豫教疫防办〔2020〕17号）精神，对本单位的所有人员（教师、学生、职工）进行全面排查，逐人建立健康台帐、健康档案，精准掌握来自、到过疫情高发地区，与疫情高发地区人群有过密切接触，曾经确诊或留置观察的教职员工、学生假期行踪和身体状况；精准掌握餐厅、宿舍、超市等各类后勤工作人员、服务人员的行踪和身体状况，做到全面摸排，不留死角。学校、院系、班级要层层建立排查工作组织，配备足够力量，充分发挥教师、学生骨干作用，采取“网格化”“单元化”“人盯人”的办法，落实责任，跟踪到底。假期期间有实习、实训任务的学校，要全面掌握本校学生实习实训的地点、时间安排、工作生活环境、疫情防控措施等具体情况，做好参加实习实训师生的疫情防控工作。有留校生的学校，要按照要求，做好留校生的日常管理和疫情防控工作。

　　（四）设置隔离观察场所。要设置相对独立的隔离区（室），发现师生健康情况异常，及时进行隔离观察，并报告卫生防疫部门和上级主管部门，妥善予以处置。有条件的学校，特别是高校，要设置相对独立且具备生活必须条件、基本医疗条件、活动条件的隔离观察区，对来自疫情高发地区或有感染风险的师生进行一段时间的隔离观察。要做好隔离观察场所的清洁、通风和消毒工作，避免交叉感染。

　　（五）细化开学工作方案。各地、各级各类学校要根据疫情形势，在疫情安全可控的情况下，采取“一校一策”的办法，精准安排，制订和完善具体的开学方案，分院系、分年级、分班级、分省份、分期、分批有序返校；高三、初三学生可先开学、返校；幼儿园可延后开学。要按照《河南省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和流程图》的要求，结合学校地域、办学特点等因素，进一步细化开学后学校教学、师生生活中的防控措施，特别是要做好返校教职员工和学生健康监测工作，全员填报健康卡，达不到疫情防控要求的人员不得上班、上学。要加强与地方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就近医疗机构的沟通协调，取得专业技术支持，配合有关部门积极开展联防联控。

**三、完善联防联控工作举措**

　　（一）加强学校出入管理。要切实强化阵地意识，按照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的要求，严格落实相关制度，无关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要加强入校管理，教职员工和学生进入校门一律核验身份，并进行登记和体温检测，有条件的学校可在校门进口设置红外热成像仪；出现发烧、咳嗽的教职员工和学生，一律实行医学隔离观察。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得提前返校。要强化出校管理，非经批准，一律不得离开校园。要结合学校实际，在学生集中返校时视情况增加校门开放数量，增加体温检测人员，避免高峰时段人员聚集。

　　（二）做好防疫物资准备工作。要在当地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与属地卫生健康部门加强联系，解决好防控疫情所需设备设施、校医和卫生专业人员配备等问题，确保消毒液、医用酒精、手持红外线测温仪等公共防控物资和设备配备到位。

　　（三）严格管控校园重点区域。要按照Ⅰ级应急响应的要求，除正常的教育教学活动外，原则上不得举办其他聚集活动；确需举办的，要提前制定预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要强化教学楼、餐厅、学生宿舍、图书馆、实验楼、体育馆和办公室、会议室及楼梯、电梯间、卫生间等人员密集场所的管理，定期做好清洁、通风和消毒工作，确保正常使用。要严格校内餐饮管理，加强校内食堂、超市原材料购置、餐具使用等的管理，结合学校实际，探索实行统一配餐、错峰就餐、分散就餐、室外就餐等，避免扎堆就餐、面对面就餐。要加强宿舍管理，严禁学生到校外租房住宿，明确专人负责学生进入宿舍实名验证、体温检测、消毒通风、公共区域清洁等工作，引导学生少出门、不串门、不聚会、不扎堆，保证宿舍达到疫情防控要求。

　　（四）强化日常教育教学管理。要合理调整安排春季学期教学计划，充分利用课堂教学和网络课程，开展教育教学活动。要合理安排上下学时间，避开上下班高峰；暂缓实行中小学延时放学服务。要引导师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增强身体素质。

　　（五）加大校园环境整治力度。要大力开展校园爱国卫生运动，切实加大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力度，组织开展校园大扫除、大清洁和消毒工作。要按照要求，全面做好垃圾分类管理工作，及时、妥善清运各类垃圾，为广大教职员工和学生创造卫生、整洁、健康、文明的校园环境。

　　（六）切实做好学校家属区疫情防控工作。要配合社区，精准摸排学校家属区人员去向和身体健康情况，做到不漏一户、不少一人。要严格出入管理，非家属区车辆和人员，一律不得进入学校家属区。对进入学校家属区的人员，要进行登记和体温检测，出现发烧、咳嗽的，一律实行医学隔离观察。对从外地返回学校家属区的人员，要严格按照要求，一律落实隔离观察措施。

　　（七）积极做好应急处置工作。对出现发烧、咳嗽的教职员工和学生，要一律实行医学隔离观察，并第一时间上报当地党委、政府、卫健部门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不服从管理者，要一律严肃进行处理。

　　（八）大力加强联防联控队伍建设。要配齐配强疫情联防联控工作人员，特别是要充实一定的专业力量，为疫情联防联控提供专业支持。要加强对疫情防控人员的培训，掌握防控知识，提高业务和工作能力。要强化对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的关爱，为他们配备必要的工作和防护设施设备，加强自身保护，确保自身安全。

　　（九）全面加强学校安全工作。要在做好疫情联防联控工作的同时，统筹做好学校安全工作，集中力量，开展学校安全大排查，重点对校舍、消防、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食品、校车、校园周边环境、反恐、扫黑除恶等进行全覆盖、拉网式排查，查找学校安全工作方面的漏洞和事故隐患。对排查出的问题，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台账、细化措施、落实责任，全面加强管控。要加强巡逻力量，加大校园巡逻频次和力度，发现问题，第一时间妥善进行处置，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保证疫情防控期间不发生安全事故，为打赢教育系统疫情防控阻击战、确保教育教学工作顺利进行创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四、充分发挥宣传教育引导作用**

　　（一）上好开学第一课。开学后，各级各类学校要在开学第一天，用一天的时间，围绕疫情基本知识、防控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等，对所有教职员工和学生开展疫情防控知识教育，提升教职员工和学生疫情防控意识，增强防控能力，了解并遵守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出台的疫情防控管理制度和措施，并组织学生开展Ⅰ级应急响应处置演练。

　　（二）加强宣传引导。要充分发挥教育系统官网、官微等宣传平台的作用，广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及各地区、各部门贯彻落实的具体举措。要宣传疫情防控知识，动员教职员工和学生积极配合当地落实好各项防控措施。要引导教职员工、学生及时关注当地权威信息发布和疫情防控动态，做到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要提前制定舆情应对与引导预案，警惕负面舆情发酵。要采取多种形式，对全体教职员工和学生进行培训，进一步提高个人防护素质；特别是要把返校途中的防护教育作为培训的重要内容，引导教职员工和学生做好返校途中的个人防护，确保安全返校。

　　（三）强化思想教育。要加强对疫情高发地区返校的教职员工和学生的政治关怀、工作学习关怀、情感关怀、人文关怀，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感受到学校对他们身心健康的关爱和保护。对出现内心恐慌、心理压力大、烦躁不安等心理问题的，要采取心理辅导热线和网络心理援助等方式，尽快进行心理疏导，引导教职员工和学生保持良好、积极的心态，理性认识、正确对待疫情防控工作。要强化“生命教育、信念教育、科学教育、道德教育”，把疫情和灾难当成教材，在抗击疫情的战役中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培养学生坚忍不拔、从容不迫的奋斗精神和家国情怀，真正和祖国一起成长，用成长的足迹踩踏灾难，让不幸成为通向幸福的桥梁。

　　（四）深挖育人元素。要注重学习在疫情防控阻击战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和先进事迹，特别是要注重学习各级领导干部和广大党员在抗击疫情中涌现出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模范，确保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强担当、走在前、作表率。要挖掘全省教育系统在疫情防控期间采取的得力措施、积累的成功经验、涌现的先进典型，讲好教育系统上下齐心、团结一致防控疫情的生动实践课。

**五、强化监督问责**

　要通过设立举报电话、举报信箱等，认真受理教职员工、学生和群众的投诉、举报，自觉接受监督，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要采取分片包干的办法，对全省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重点督导督办。要严格政治纪律和工作纪律，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不履行工作职责、联防联控措施落实不到位、造成疫情扩散和恶劣社会影响的，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河南省教育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河南省教育厅代章）

　　2020年2月19日